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汽车技术状况行驶检查方法 GB / T 12677 — 90

代替 GB 1334 — 77

Motor vehicles—Technical condition
—Inspection method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汽车技术状况行驶检查的行驶条件和检查方法。以确定该车可否进行性能试验。

本标准适用于各类汽车。

2 引用标准

GB/T 12534 汽车道路试验方法通则

3 行驶条件

3.1 行驶道路为平坦的平原公路，交通流量小，有里程标志，单程不小于 50 km。

3.2 风速不大于 5m / s。

3.3 其余行驶条件及试验车辆的准备，按 GB / T 12534 的规定。

4 检查方法

4.1 汽车行驶里程为 100km（往、返各 50km）。车速为该车设计最高车速的 55%~65%，尽量保持匀速行驶，不允许空档滑行。

4.2 行驶中监视汽车各总成的温度（包括发动机水温、机油温度、变速器及驱动桥油温等）是否正常，检查其工作性能及工作状态。对转向、制动等机构的效能应密切注意，如发现异常，应停车检查，找出原因，排除故障后重新进行行驶检查。

4.3 测定行驶检查的平均燃料消耗量（每 50km 计）和平均技术车速，此项供选作。

4.4 检查结果记入下表：

汽车技术状况行驶检查记录表

汽车型号_____

底盘号_____

发动机号_____

装载质量_____

试验路线_____

试验日期_____

路面状况_____

风 向_____

风 速_____ m/s

试 验 员_____

驾 驶 员_____

行驶时间	里程碑读数	燃油箱读数	各总成工作情况、温度	发现的故障与采取的措施

平均技术车速：_____

平均燃料消耗量：_____

重点检查记录：_____

检查评述：_____

附加说明：

本标准由中国汽车工业总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中国汽车技术中心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吴宪明、蒋红卫。